

潮州市知识产权局文件

潮知〔2025〕6号

潮州市知识产权局关于组织潮州市 2025 年 知识产权保护类项目入库申报的通知

各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凤泉湖高新区分局，有关单位：

为加快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下放市县审批权限的专项资金项目任务清单要求，结合我市推进知识产权战略实施需要，现组织开展我市 2025 年知识产权保护类项目入库申报工作，其中包含省局下放我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项目和市本级知识产权专项资金项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申报单位条件。项目申报单位应为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登记或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科研机构、高等学校、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具体类型和资质要求以当年度申

报指南为准)。有良好的社会信誉,依法经营,规范管理,具有健全的核算和会计制度,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

(二)审核推荐。向所在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市局直属分局(下面统一简称县区局)提交申报材料的项目,由县区局初审并汇总推荐。

(三)申报单位对申报项目及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可行性负责,已获得财政资金扶持的同类项目不得重复申报;推荐单位要对申报单位的申报条件和材料真实性进行核实,并加具推荐意见。

(四)具体项目申报指南中另有要求的,须一并遵循。

二、申报方式

(一)申报单位按项目申报指南的要求填写申报书并加盖单位公章,连同相关附件及证明材料,按顺序装订成册(一式4份),提交所在县区局。市直单位、县区局及外市单位承担的项目直接报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保护科。

(二)所有项目申报材料均需同时提交电子件(word文档),发送至电子邮箱。

三、申报时间

申报单位申报截止时间为2025年7月1日。各县区局完成推荐及汇总(汇总表填附件3)报送材料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7月4日。

四、申报程序

(一)受理审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对申报

项目进行受理审查，形式审查合格的，进入评审阶段。

（二）项目评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按照相关程序和要求组织项目评审，按照评审结果排序列入 2025 年知识产权保护类项目库。

五、联系方式

序号	单 位	联系方式
1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保护科	0768-2338355； czscjbhk2285818@163.com
2	潮州市市场监管局凤泉湖高新区分局执法大队	0768-2852796； fqhzfdd@163.com
3	湘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保护与保护股	0768-2371181； xqzzcq@163.com
4	潮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保护和保护股	0768-5811272； zscqchaoan@163.com
5	饶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保护和保护股	0768-8886844； z18892294@163.com

- 附件：1.潮州市 2025 年知识产权保护类项目申报指南
2.潮州市 2025 年知识产权保护类项目申报书
3.潮州市 2025 年知识产权保护类项目汇总表

潮州市知识产权局
2025 年 6 月 16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潮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6 月 17 日印发

校对: 曾微